

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复康院区手术室加湿器更换维保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KPZB-202402CS-0015)

项目所在地区: 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复康院区手术室加湿器更换维保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复康院区手术室加湿器更换维保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复康院区手术室加湿器更换维保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复康院区手术室加湿器更换维保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注: 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须提供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2 年度或者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声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 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资金保障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的供应商按实际的缴纳情况递交相关证明）或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承诺书；
4. 供应商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会议，若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若为被授权人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复印件（若无法定代表人，由企业负责人提供授权、签字或盖章）；
5. 供应商提供磋商截止日前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磋商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2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每日 9:00-12:00，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发售，现场现金发售领取。文件售价 500 元，一经售出，概不退还。获取文件地点：天津鲲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兰苑路 9 号海泰工房时代一期 3 门 508 室）。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11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兰苑路 9 号海泰工房时代一期 3 门 507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11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兰苑路 9 号海泰工房时代一期 3 门 507 室

七、其他

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复康院区手术室加湿器更换维保项目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
地 址：天津市西青区保山西道 2 号
联 系 人：王老师
电 话：022-2638272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鲲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西青区华苑产业区兰苑路 9 号 3 门 508 室（海泰工房时代一期）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022-23755097
电子邮件：kpzb2018@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天津鲲鹏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